

# 主张信息网络传播权爱奇艺获赔120万元

■ 本报记者 钱颜

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寻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温州当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侵害作品信息网络传播权纠纷的案件一审判决书近日公布。

2021年8月,爱奇艺公司发现在寻梦公司开发运营的安卓端“拼多多”APP之中,在以“全网热量影视剧,立即点击免费看”为宣传的“多多视频”栏目项下,通过完整更新的合集,以“精选主线剧情,每一秒都精彩”为栏目介绍,向用户推荐涉案影视作品《爱上特种兵》等短视频内容。该短视频内容数量极多,均是直接将涉案影视作品内容分成时间不等的片段。内容涵盖涉案影视作品的所有剧集及完整剧情,用户观看此类短视频,即是完整观看涉案作品,并且会完全放弃就在此在爱奇艺网站进行付费观看完整视频的意愿。因此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寻梦公司、当游公司连带赔偿各

项经济损失共计310万元。

法院认为,寻梦公司、当游公司两公司的行为,侵犯爱奇艺公司独播作品的信息网络传播权,因此应当承担相应的侵权责任,最终判赔120万元。

上海瑞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冉鑫在接受《中国贸易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视听作品中的电影作品、电视剧作品的著作权由制作者享有,编剧、导演、摄影、作词、作曲等作者享有署名权。视频平台的独播作品通常具有授权文件或相关版权声明,可以证明爱奇艺公司享有该剧的信息网络传播权。

据了解,信息网络传播权是指以有线或者无线方式向公众提供作品,使公众可以在其个人选定的时间和地点获得作品的权利。任何人未经著作权人许可,不得向公众传播相关作品,否则须承担侵权责任。冉鑫表示,判断是否侵犯信息

网络传播权需要考虑两方面,一是存在“提供作品”行为,二是将作品置于“可获得”的状态。直接将视频上传到其他平台、提供链接等方式,都属于提供“可获得”行为。将作品提供上网后,其他人是否浏览、是否下载,不影响对侵权行为的判断。本案中,寻梦公司和当游公司并未获得过爱奇艺公司的合法授权,无权向公众传播《爱上特种兵》等平台独播作品。但寻梦公司在其经营的“拼多多”手机软件的“多多影视”版块下“正在热播”“精品影视”内提供相关作品的在线播放服务,使公众可以在个人选定的时间和地点获得涉案电视剧。因此寻梦公司等侵害爱奇艺公司对作品享有的信息网络传播权。

近年来,平台通过短视频方式侵害作品信息网络传播权案件的事件日益增多。爱奇艺、腾讯、优酷等都曾因信息网络传播权问题

提起诉讼,维护自身的权益。此外,同一时间在另一起案件中,爱奇艺公司起诉寻梦公司侵害电视剧《赘婿》作品信息网络传播权,同样获赔60万元。

冉鑫提醒企业,如果是短视频平台为服务对象提供信息存储空间的网络服务,其他对象通过平台上传侵权视频,那么短视频平台在得知侵权行为发生后,应在合理期间内采取删除、提供上传用户信息等必要措施,否则也会面临承担侵权责任。当前,信息网络传播权侵权案中,赔偿数额认定问题也存在一定难度。对于被侵权方来说,可以咨询专业人士,对制作成本、流量损失、会员费损失等一系列实际损失进行核算。如果侵权方规模较大、侵权时间长,被侵权方也可以通过证明对方侵权行为性质、违法所得、主观恶意等方式确定对自身有利的损害赔偿金额。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CHINA INTERNATIONAL ECONOMIC AND TRADE ARBITRATION COMMISSION

## 贸仲委代表赴上交所开展工作调研

**本报讯** 为贯彻落实两办《关于依法从严打击证券违法活动的意见》和中国证监会司法部《关于依法开展证券期货行业仲裁试点的意见》,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贸仲委)副主任兼秘书长王承杰一行近日赴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工作拜访及调研,与上交所党委常委、副总经理王虹、办公室主任项剑、巡回审理协作部总监郭洪俊以及法律部、会员管理部、投资者服务部等相关部门人员进行座谈交流。

王承杰表示,贸仲是国内最早开展金融及证券争议的仲裁机构,自上个世纪90年代起,贸仲就特别重视发挥仲裁在金融纠纷解决中的作用,包括参与境外上市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争议解决,草拟以仲裁作为争议解决方式的金融衍生品交易示范合同,发布金融争议仲裁规则,在上海设立贸仲上海证券期货金融国际仲裁中心等,通过不断探索以及高效、公正、专业的仲裁案件审理,为金融行业保驾护航。近5年来,贸仲受理的各类金融纠纷案件约占整体受案量的四分之一,标的金额达3300亿元。

项剑表示,上交所上市公司注册制改革、科创板建设、债券发行、产品体系创新和境内外交易市场互联互通等方面稳步推进,得到市场广泛认可。上交所希望借助仲裁等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妥善解决争议与纠纷,为上交所持续平稳发展发挥作用。

郭洪俊介绍了上交所自律监管机构纠纷化解、证券监管源头纠纷预防机制以及依托一线监管优势化解纠纷情况,并提出了仲裁管辖、减少投资者仲裁成本、仲裁在涉众证券交易中的运用和调解结合化解纠纷等情况以及需要研究解决的问题。

双方一致认为,近年来,各仲裁机构案件数量和争议金额屡创新高,仲裁在纠纷化解、营商环境建设等方面发挥的作用日益显著。面对国内国外新形势新局面,各机构在发展过程中也遇到了许多新的、共性的风险和挑

战。各机构都肩负着打造国际一流仲裁机构的重要使命,应切实加强交流合作,共同致力于中国的国际仲裁公信力建设,共同推动中国仲裁事业行稳致远。

(来源: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 贸易预警

### 秘鲁更正对华 真皮鞋类反倾销税

制图 耿晓倩

秘鲁国家竞争和知识产权局倾向、补贴和消除非关税壁垒委员会日前在官方日报《秘鲁人报》发布公告,更正公告中对原产于中国的真皮面料鞋类产品确立的反倾销税,将鞋面材料为真皮,价格区间在0.00至4.97美元/双的鞋类所适用的14.39美元/双的反倾销税更正为14.36美元/双。

2023年4月15日,秘鲁国家竞争和知识产权局竞争保护和知识产权保护法院竞争保护分庭发布公告,维持对原产于中国的鞋类产品2022年3月18日公告确定的反倾销措施有效性,并调整部分产品反倾销税适用方式。

### 土耳其对华胶合板 启动反倾销调查

土耳其贸易部发布公告,应土耳其国内企业申请,对原产于中国的胶合板启动第三次反倾销日落复审调查。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2006年10月20日,土耳其对该案作出肯定性终裁,开始征收反倾销税。此后,土耳其先后进行了两次日落复审调查,分别于2012年7月10日和2018年5月22日,作出肯定性终裁并延长了征税期限。

### 印度对涉华季戊四醇 启动反倾销调查

印度商工部贸易救济总局近日在印度官方公报发布消息称,应印度国内企业申请,对原产于或进口自中国大陆、沙特阿拉伯及中国台湾地区的季戊四醇启动反倾销调查。本案倾销调查期为2022年7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损害调查期为2019至2020年、2020至2021年、2021年4月至2022年6月以及倾销调查期。

### 土耳其对华厨房用点火器 启动反倾销调查

土耳其贸易部日前发布公告,应土耳其国内企业申请,对原产于中国的厨房用点火器启动第一次反倾销日落复审调查。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2017年11月30日,土耳其对原产自中国的厨房用点火器启动反倾销调查。2018年6月19日,土耳其原经济部发布公告,对该案作出肯定性终裁,自即日起对中国厨房用点火器基于到岸价(CIF价)征收24.55%的反倾销税,有效期为5年。

### 澳大利亚对华风电塔 进行反倾销调查

澳大利亚反倾销委员会发布公告称,应澳大利亚企业申请,对进口自中国的风电塔进行第二次反倾销日落复审调查。澳大利亚反倾销委员会预计将不晚于2023年10月16日向澳大利亚工业科技部部长提交报告。

(本报综合报道)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对苏州稻香村与山东港味斋食品有限公司的商标侵权纠纷案近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法院认定山东港味斋公司侵犯苏州稻香村注册商标专用权,并赔偿经济损失。(王宇)

## 电力企业加强品牌创新与保护

**本报讯**(记者 穆青风)由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主办的2023年行业电力品牌建设推进会于近日召开。会上,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党委书记、秘书长郝英杰表示,加强品牌建设是培育世界一流企业的战略选择,是赢得新竞争优势的必由之路,是提高国际化经营水平的现实需要,是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内在要求。电力行业要统一标准,实施电力品牌传播的远景之策。

在他看来,要立足电力行业,依托电力企业,加强机构建设,夯实品牌建设的组织保障;加强学

习交流,营造品牌建设的行业氛围;加强建标立制,统一品牌建设的价值标准;加强联建共建,形成品牌建设的行业合力;加强宣传推广,彰显品牌建设的良性效应,在创建一流品牌的发展道路上不断迈向新的台阶。

中国政法大学品牌与社会信用研究中心主任刘瑛从企业品牌创新与知识产权信用的关系、企业品牌保护战略体系的构建、企业品牌保护策略的实施——以商标保护为例等三个层次展开,电力企业在品牌培育过程中,需要重视知识产权的形成,使企业具备特色,从而在市场竞争中取得一席之地。

郝英杰称,放眼未来,我们既要着眼保障能源安全和应对气候变化两大目标任务,不断推动“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走深走实,又要看到电力行业品牌建设的特殊性、整体性和社会性,引导建立适应我国发展实际的自主、创新、高效、优质的电力消费领域的品牌。

会上还解读了《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开展了第十一届全国品牌故事大赛(电力行业分赛场)赛前辅导及品牌保护讲座,品牌师培训交流讲座,进行了电力品牌标准宣讲。

## 顶级域名争议投诉的实务及特点

■ 褚福海

域名争议投诉是域名争议案件所独有的程序。域名争议投诉中最常见的争议域名就是顶级域名。顶级域名可分为两类,一类是国际顶级域名(通用顶级域名),另一类是国家地区代码顶级域名(国家顶级域名)。

根据争议域名所包含的顶级域名类别,分别向不同的域名争议解决机构发起投诉。

对于国际顶级域名争议,例如.com、.net、.info、.org、.edu等,可以向亚洲域名仲裁解决中心、世界知识产权组织、阿拉伯域名争议解决中心、加拿大国际互联网争议解决中心、捷克仲裁法院互联网争议仲裁中心、美国国家仲裁论坛进行投诉。以上6家机构均是互联网名称与数字地址分配机构授权的国际顶级域名争议解决机构。根据《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投诉人可以寻求撤销、转让或变更国际顶级域名。

国际顶级域名争议投诉能够获得支持有三个条件:一是争议域名与投诉人享有权利的商标相同或混淆性相似;二是被投诉人对争议域名不享有权利;三是被投诉人对该域名的注册和使用具有恶意。投诉人必须举证证明以上三种情形同时具备。

被投诉人的恶意包括四种情形:一是被投诉人注册或获取域名的主要目的是为了向作为商标所有人的投诉人或其竞争对手出售、出租或转让域名,以获得高收益;二是被投诉人注册该域名的目的是为了阻止商标所有人以相应的域名反映其商标;三是被投诉人注册域名的主要目的是为了破坏竞争对手的正常业务;四是以使用域名的手段,为获得商业利益的目的,被投诉人使他人认为其网站或网址上所出售的商品或提供的服务与商标权人有关联而产生混淆。投诉人能够举证证明以上四种恶意中的一种即可认定被投诉人具有恶意。

对于国家地区代码顶级域名争议,具体到我国,就是.cn和中国域名争议,需要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域名争议解决中心进行投诉。根据《国家顶级域名争议解决办法》第二条的规定,“争议域名注册期限满三年的,域名争议解决机构不予受理”。因此,针对.cn和中国域名争议投诉的时效是争议域名注册之日起三年之内。根据《国家顶级域名争议解决办法》第十四条的规定,“专家组根据投诉人和被投诉人提供的证据及争议涉及的事实,对争议进行裁决。专家组认

定投诉成立的,应当裁决注销已经注册的域名,或者裁决将注册域名转移给投诉人。专家组认定投诉不成立的,应当裁决驳回投诉”。因此,投诉人可以在投诉程序中寻求转让或注销争议域名。

《国家顶级域名争议解决办法》第八条规定了投诉能够获得支持的三个条件:一是被投诉的域名与投诉人享有民事权益的名称或者标志相同,或者具有足以导致混淆的近似性;二是被投诉的域名持有人对域名或者其主要部分不享有合法权益;三是被投诉的域名持有人对域名的注册或者使用具有恶意。投诉要想获得支持,这三个条件缺一不可。其中第一个条件规定的投诉人享有民事权益的名称或标志,投诉实务中主要包括注册商标权、企业名称权(商号权)、姓名权、著作权、域名权等在先权利。

《国家顶级域名争议解决办法》第九条进一步规定了被投诉人构成恶意的四种情形:“被投诉的域名持有人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行为构成恶意注册或者使用域名:注册或受让域名的目的是为了向作为民事权益所有人的投诉人或其竞争对手出售、出租或者以其他方式转让该域名,以获取不正当利益;多次将

他人享有合法权益的名称或者标志注册为自己的域名,以阻止他人以域名的形式在互联网上使用其享有合法权益的名称或者标志;注册或者受让域名是为了损害投诉人的声誉,破坏投诉人正常的业务活动,或者混淆与投诉人之间的区别,误导公众;其他恶意的情形。”

通过域名管理机构的授权以及注册服务商的配合,域名争议解决机构能够精准定位被投诉人,不存在无法找到被投诉人的情况。由于争议域名均是在域名注册服务商控制之下,域名注册服务商保障域名裁决的执行,因此,域名争议投诉裁决书生效后争议域名即可被执行,具有可控、“执行易”的特点。域名

争议全部实行线上提交、线上立案、线上证据交换、线上答辩、线上送达,具有高效快捷的特点。国外的投诉人在委托中国国内的代理人对争议域名进行投诉时,只要是投诉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其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经所在国公证机构公证,也不需要中国驻该国使领馆的认证,这大大减少了经济成本和时间成本,在疫情当下,也大大减少了风险成本,具有成本低的特点。

总之,域名争议投诉是域名争议案件所独有的程序,具有可控、“执行易”、高效快捷、成本低、便于操作等特点。

(作者单位:中国贸促会专利商标事务所)



中国贸促会专利商标事务所  
CCPIT PATENT & TRADEMARK LAW OFFICE



贸促专利微信公众号